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募集资金相关规定以及《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现将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金额情况

2021 年 5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656 号文《关于核准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56,368,913 股，发行价格为 46.00 元/股，募集资金 2,592,969,998.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5,070,435.9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67,899,562.07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 2-00035 号）。

2、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金额情况

2022 年 6 月 1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162 号文《关于核准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7,168,141 股，发行价格为 51.9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29,999,969.18 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71,443,881.0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7,058,556,088.13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于 2022 年 7 月 1 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2]第 2-00060 号）。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2,225.95 万元；本公司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合计 28.87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使用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累计金额合计 255,400.03 万元，包括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10,771.37 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255,400.03 万元，其中，募投项目结项节余资金及募投项目终止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3,330.98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税金 50.89 万元。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116.78 万元，未使用募集资金 3,455.81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为 3,455.81 万元。

2、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48,139.05 万元；收回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 万元，收回现金管理 19,921.61 万元；另外，本公司收到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合计 1,828.08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合计 394,346.50 万元，包括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9,112.18 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94,346.5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179,691.32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税金 406.98 万元；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 12,194.15 万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43,604.96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为 123,604.96 万元；另外，存放在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20,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

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于2012年6月28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最近一次修订于2023年10月28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情况

公司已与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止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存储余额	备注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3100024019200326183	募集资金专户	1,876,751,109.16	30,278,516.27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0406040120010020664	募集资金专户	691,289,188.84	42,855.83	
重庆赛力斯新能源汽车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3100024019200329838	募集资金专户		4,129,009.70	
赛力斯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3100024019200326582	募集资金专户		107,727.96	
合计				2,568,040,298.00	34,558,109.76	

（二）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情况

2022年7月14日，公司、保荐人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分别与重庆金康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重庆赛力斯新能源汽车设计院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金康赛力斯新能源汽车设计院有限公司）、重庆小康动力有限公司及赛力斯汽车（湖北）有限公司（曾用名：东风小康汽车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保荐人及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也分别与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金康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赛力斯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金康赛力斯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重庆赛力斯新电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金康赛力斯新电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及重庆赛力斯电动汽车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4年5月6日公司、保荐人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与重庆斯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4年6月7日公司、保荐人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与重庆赛力斯凤凰智创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合称“《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上述协议履行。

截止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存储余额	备注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0406040120010021878	募集资金专户	2,791,799,969.49	463,686,428.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	3100024019200374610	募集资金专户	4,267,900,000.00	643,920,131.23	
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0406040120010021860	募集资金专户		209,049.19	
赛力斯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0406040120010021910	募集资金专户		678,473.79	
重庆赛力斯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0406040120010021902	募集资金专户		0.00	
重庆赛力斯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0406040120010021886	募集资金专户		2,273,449.36	
重庆金康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0406040120010021894	募集资金专户		20,567,820.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	3100024019200374583	募集资金专户		13,633,415.99	
重庆赛力斯新能源汽车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	3100024019200374335	募集资金专户		84,175,615.92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 存储余额	备注
赛力斯汽车（湖北）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	3100024019200375113	募集资金专户		2,003,845.13	
重庆小康动力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	3100024019200374459	募集资金专户		4,901,353.25	
重庆赛力斯凤凰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3100024019200440371	募集资金专户		0.00	
重庆斯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双碑支行	3100024519200085017	募集资金专户		0.00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重庆科园路支行	346020100100547896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200,000,000.00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83060078801600002367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0.00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3100024014200004577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0.00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沙坪坝支行	636554200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0.00	
合计				7,059,699,969.49	1,436,049,582.73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以确保募集资金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不存在违规行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3《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及附表4《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1、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1) 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成果应用于公司产品，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2) 营销渠道建设项目成果主要服务于公司的新产品，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2、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1) 电动化车型开发及产品平台技术升级项目不涉及生产能力建设，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2) 工厂智能化升级与电驱产线建设项目技术改造主要是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和管理信息化水平的提高，其中，汽车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汽车零部件总成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不涉及新增产能，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3) 用户中心建设项目不涉及生产能力建设，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上述情况详见于公司2023年4月2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截至2024年4月17日，公司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0亿元全额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2023年10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上述情况详见于公司2023年10月25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7。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年8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上述情况详见于公司2023年8月3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158,417,515.41	2023/9/14	2025/2/11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51,028,125.00	2023/10/10	2026/2/15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51,080,000.00	2023/11/13	2026/3/10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63,818,504.76	2023/11/21	2025/1/29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16,258,221.71	2023/12/18	2026-06-15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34,001,916.00	2023/12/18	2026-06-14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51,525,000.00	2023/12/19	2025/12/19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2024/2/27	2024/8/27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90,000,000.00	2024/4/19	2024/8/22	否
兴业银行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000,000.00	2024/4/2	2024/7/3	否
兴业银行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2024/5/31	2024/8/26	否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定期存款	200,000,000.00	2023/12/29	2024/6/29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定期存款	200,783,888.88	2024/4/2	2024/7/10	否
合计		1,796,913,171.76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3.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4.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1: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6,789.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5.9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5,400.0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7,157.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4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 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 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是	162,172.00	162,172.00	1,847.73	150,058.54	92.5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1、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项目	是	119,972.00	142,672.00	1,131.00	132,064.08	92.56	2023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2、整车技术升级	否	19,500.00	19,500.00	716.73	17,994.46	92.28	2023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3、动力技术升级	是	22,70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是	27,325.00	12,867.50	378.22	12,860.51	99.95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81,000.00	69,800.00		69,150.00 (注 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457.50 (注 2)		23,330.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70,497.00	259,297.00	2,225.95	255,400.0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8 月 2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							

	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10,771.37 万元。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置换人民币 10,771.3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7 亿元的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1 亿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余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产的 6 亿元将在到期前归还。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6 亿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 14,457.5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同时，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8,873.4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扣除了部分承销费和保荐费。

注 2：此处列示 14,457.50 万元为“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终止后的剩余资金永久补流部分；除此之外，“SERB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项后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8,873.48 万元已包含在“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的“调整后投资总额”中，两者合计为 23,330.98 万元。

附表 2: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项目	动力技术升级	142,672.00	1,131.00	132,064.08	92.56	2023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12,867.50	378.22	12,860.51	99.95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55,539.50	1,509.22	144,924.59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由于公司拟聚焦 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品开发，集中资源打造精品，加大整车产品的开发投入，优先开发四款智能网联新能源车型，快速抢占市场，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的子项目“动力技术升级”的募集资金 2.27 亿元变更为投入子项目“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项目”。</p> <p>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方式的议案》。2023 年 7 月，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其中，“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之“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项目”开发的智能网联新能源车型已整体达到开发目标，达到了募集资金原定的项目效果。“产品技术升级项目”已完成整车技术相关升级开发，达到预定可使用。</p> <p>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 14,457.5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后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附表 3: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05,855.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139.0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4,346.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电动化车型开发及产品平台技术升级项目	否	431,000.00	431,000.00	41,510.65	162,576.86	37.72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工厂智能化升级与电驱产线建设项目	否	61,000.00	61,000.00	5,956.30	29,437.33	48.26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用户中心建设项目	是	21,000.00	21,000.00	672.10	2332.31	11.11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13,000.00	713,000.00	48,139.05	394,346.50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用户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在全国各主要城市购买物业建设用户中心，计划于 2023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原计划其子项目“场地装修”未包含场地租赁费用，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调整“用户中心建设项目”的“场地装修”为“场地租赁及维护”，并将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112.1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置换人民币 9,112.1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p>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5 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5 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 亿元全额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p> <p>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 4: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用户中心建设项目	用户中心建设项目	21,000.00	672.10	2332.31	11.11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1,000.00	672.10	2332.31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方式的议案》。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用户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在全国各主要城市购买物业建设用户中心，因此其子项目“场地装修”未包含场地租赁费用。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本次拟调整“用户中心建设项目”的“场地装修”为“场地租赁及维护”，并将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用户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在全国各主要城市购买物业建设用户中心，计划于 2023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原计划其子项目“场地装修”未包含场地租赁费用，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调整“用户中心建设项目”的“场地装修”为“场地租赁及维护”，并将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后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